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高州市蒲康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厂房及配套设施(三期)建设工程厂房及厂区设施
监理[项目编号：JG2024-6547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合格/不合格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合格	
2	广东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合格	
3	广州万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合格	
4	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合格	
5	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合格	
6	广东科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合格	
7	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合格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招标人（异议受理部门）：高州市城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邓亮

电话：15219742186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高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668-6666999

招标人：高州市城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

2024年12月23日

